

水岸縫合課題

(一) 水文化傳遞斷鏈(D1)

由於大甲溪功能多元，不同功能的水利設施所屬組織系統不一，如水圳隸屬於農田水利署，兼具蓄水及防洪的石岡壩則屬於經濟部水利署，大甲溪發電廠則屬台灣電力公司。上述各項水利設施皆有長久的歷史，遺留下了豐富的水利相關文化及設施，各主管機關及台電公司擁有許多豐碩的產業文化的資源及故事，在過去多各自發展文化展示、民眾參與、文化研究計畫，惟缺乏共享共榮機制，降低了水文化資源傳遞的廣度與可能性。

(二) 鄰近聚落水岸空間環境品質待提升(D2)

前文已說明大甲溪相關聚落較少，少數的水岸開放空間使用較低，鄰近水岸的自行車也較少數，沿岸服務聚落的串聯較不足，且多數堤防及水防道路並未綠化，河川高灘地入口環境不佳，現況水岸營造仍有許多進步的空間，整體水岸空間品質有待改善。

(三) 水道內現況使用無指導方針(D3)

大甲溪河川環境管理計畫尚未公告實施，河川區域內的高灘地的使用僅能依「水利法」或「河川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然由於使用行為多元，且法規多屬原則性條文，難以有效就灘地使用給予指導。如許可種植區的申請區位與河川生態環境間有無衝突。

(四) 水岸與流域內豐富資源待鍊結(D4)

大甲溪流域內人文、自然生態及景觀資源豐富，但整體而言，水岸與流域內豐富資源未能鍊結。大甲溪內的水文化資源豐沛，但多位於中上游，聚落及自行車道則多位於中下游，惟各河段內空間條件及發展走向並非一致，本計畫建議可思考以多元方式，透過水岸縫合呈現出在地人文歷史、生態環境及景觀特色，並將大甲溪流域的資源重新鍊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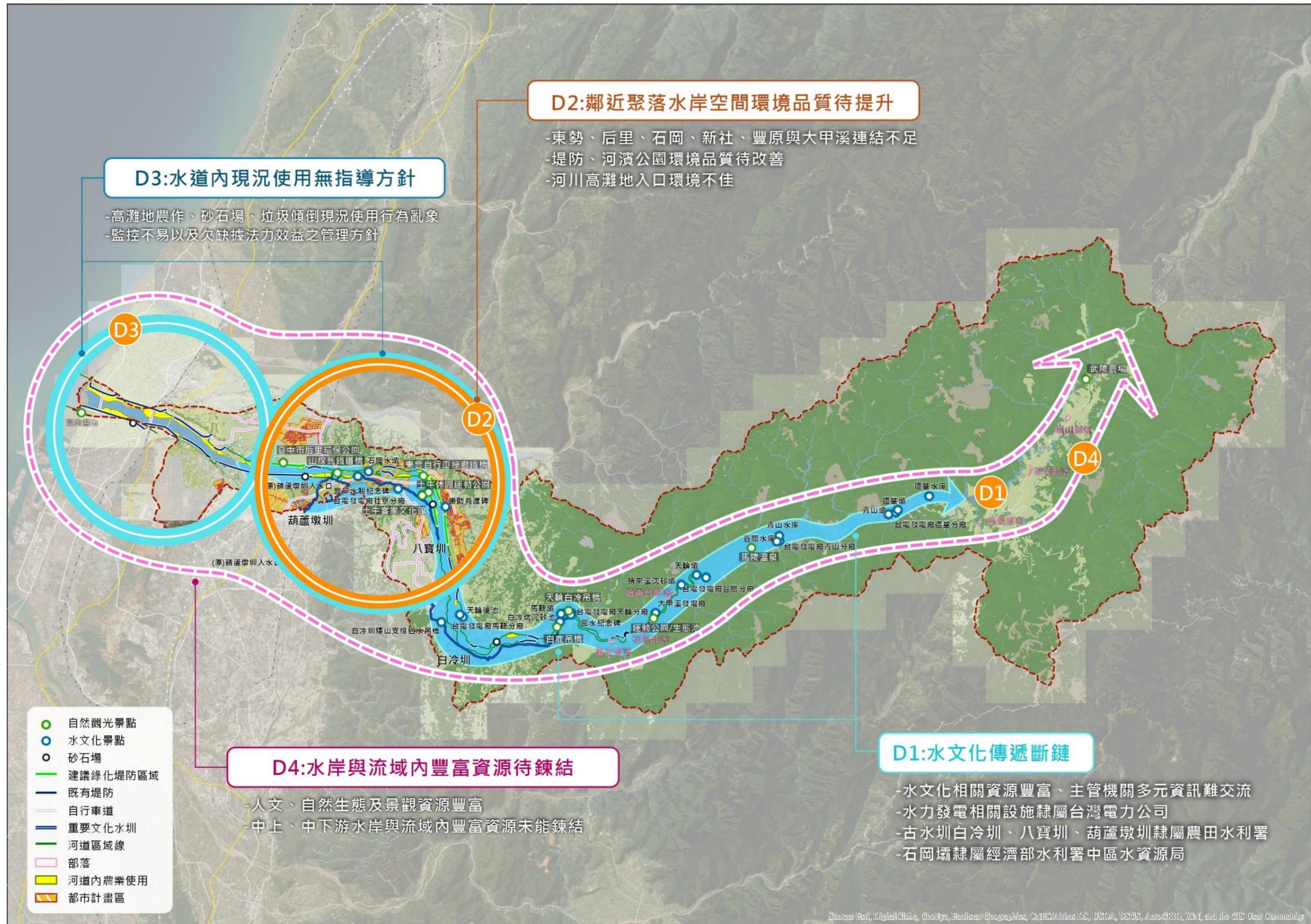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 大甲溪流域水岸縫合現況課題分析示意圖